关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8〕君立顾字第056号

致：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引　言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接受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常晖律师（执业证号13501201010899927）和薛玢页律师（执业证号13501201111256411）参加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并基于律师声明事项，就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律师声明事项〗

本所律师已经得到公司的如下保证，并以该等保证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前提和依据：公司向本所律师提供的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公司章程》）和口头陈述均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复印件均与原始件一致、副本均与正本一致，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上的签名与印章均是真实有效的；公司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与本次会议相关的全部文件资料，已向本所律师披露与本次会议相关的全部事实情况，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

根据《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本所律师仅对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并不对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及其所涉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发表意见。

本所律师仅负责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示的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其他表明其身份的证件或证明等证明其资格的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和查验，该等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应当由该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行负责。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与本次会议决议一并公告，并依法对所发表的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会议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或本所律师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法律意见书经本所盖章及本所负责人和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本法律意见书壹式叁份，各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　文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并作出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2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了《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会议通知》载明了本次会议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具体内容。

（二）本次会议的召开

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8日下午14时30分在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史强先生主持。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221,230,93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695,995,979股）的31.786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均为2019年1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拥有公司股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股份36,294,1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695,995,979股）的5.2147%。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为2019年1月8日上午9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至15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及2019年1月7日下午15时至2019年1月8日下午15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并由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了身份认证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除上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外，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也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并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不存在对临时提案进行审议和表决之情形。

（一）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1为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4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85%；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15%；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2 为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700万欧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1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569%；反对11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431%；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3 为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7,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4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85%；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15%；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4 为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9,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4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85%；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15%；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5 加西贝拉为浙江加西贝拉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2,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4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85%；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15%；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1.6 加西贝拉为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257,444,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85%；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15%；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预计向长虹美菱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等不超过73,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48,698,674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6216%；反对18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3784%；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2 预计向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储能产品、扫地机器人等不超过2,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48,698,674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6216%；反对18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3784%；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3 预计向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销售储能产品、扫地机器人等不超过6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48,698,674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6216%；反对18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3784%；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4 预计向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废料不超过 1,3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48,802,674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8343%；反对8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657%；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5 预计向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不超过1,2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7,01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7147%；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6 预计向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 PCB、适配器、遥控器、电子元器件及智能家居清洁机器人等不超过4,75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7,01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7147%；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7 预计向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采购设备等不超过50,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7,01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7147%；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8 预计向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购买产品及软件服务等不超过 6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6,98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6534%；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弃权3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0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0.0614%。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9 预计接受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物流服务不超过3,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7,01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7147%；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10 预计向长虹美菱及其子公司提供压缩空气、提供后勤服务等不超过13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48,698,674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6216%；反对18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3784%；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公司所持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37,012,148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75.7147%；反对11,871,52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4.2853%；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57,340,085股，占参与该项表决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18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718%；无弃权股。

表决结果：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致书！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负责人：蔡仲翰　　常　晖

薛玢页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长虹华意　公告编号：2019-001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于2018年12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2）主持人：由于董事长杨秀彪先生出差在外，根据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的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史强先生主持。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7日至2019年1月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7日15:00至2019年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7,525,0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00%。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代理人)为5名，代表股份221,230,9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79%。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为1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294,1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的表决方式：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2、表决结果

第2、3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交易对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其控股股东、以及其所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因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所持208,641,411股回避对第2、3项议案的表决 。

议案	表决分类	表决意见 同意 股份数量（股）	同意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 股份数量（股）	反对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 股份数量（股）	弃权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表决结果
1、《关于预计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1为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8,000万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44,085	99.97%	81,000	0.03%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1.2为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700万欧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14,085	99.96%	111,000	0.04%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91,424	99.77%	111,000	0.23%	0	0.00%	
1.3为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7,000万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44,085	99.97%	81,000	0.03%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1.4为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9,000万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44,085	99.97%	81,000	0.03%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1.5加西贝拉为浙江加西贝拉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2,000万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44,085	99.97%	81,000	0.03%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1.6加西贝拉为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000万元	总的表决结果	257,444,085	99.97%	81,000	0.03%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2、《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预计向长虹美菱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等不超过73,0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48,698,674	99.62%	185,000	0.38%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17,424	99.62%	185,000	0.38%	0	0.00%	
2.2预计向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储能产品和相关材料等不超过2,0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48,698,674	99.62%	185,000	0.38%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17,424	99.62%	185,000	0.38%	0	0.00%	
2.3预计向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销售储能产品、扫地机器人等不超过6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48,698,674	99.62%	185,000	0.38%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17,424	99.62%	185,000	0.38%	0	0.00%	
2.4预计向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废料不超过1,3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48,802,674	99.83%	81,000	0.17%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621,424	99.83%	81,000	0.17%	0	0.00%	
2.5 预计向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不超过1,2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37,012,148	75.71%	11,871,526	24.29%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30,898	75.62%	11,871,526	24.38%	0	0.00%	
2.6预计向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PCB、适配器、遥控器、电子元器件及智能家居清洁机器人等不超过4,75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37,012,148	75.71%	11,871,526	24.29%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30,898	75.62%	11,871,526	24.38%	0	0.00%	
2.7预计向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采购设备等不超过50,0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37,012,148	75.71%	11,871,526	24.29%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30,898	75.62%	11,871,526	24.38%	0	0.00%	
2.8预计向四川长虹及其子公司购买产品及软件服务等不超过6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36,982,148	75.65%	11,871,526	24.29%	30,000	0.06%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00,898	75.56%	11,871,526	24.38%	30,000	0.06%	
2.9预计接受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物流服务不超过3,00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37,012,148	75.71%	11,871,526	24.29%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30,898	75.62%	11,871,526	24.38%	0	0.00%	
2.10预计向长虹美菱及其子公司提供压缩空气、提供后勤服务等不超过130万元（不含税）	总的表决结果	48,698,674	99.62%	185,000	0.38%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17,424	99.62%	185,000	0.38%	0	0.00%	
3、《关于预计2019年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的表决结果	37,012,148	75.71%	11,871,526	24.29%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36,830,898	75.62%	11,871,526	24.38%	0	0.00%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的表决结果	257,340,085	99.93%	185,000	0.07%	0	0.0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48,517,424	99.62%	185,000	0.38%	0	0.00%	

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常晖、薛玢页

3、结论性意见：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ST圣莱　公告编号：2019-001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以购买安全性高、本金有保障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见2018年12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0067号”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0067号

2、产品代码：890067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投资方向及范围：以企业存款作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额外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损失购买期权的费用，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4.0%

7、产品申购日：2019年1月4日

8、到期日：2019年4月4日

9、资金到账日：本金于到期日返还，投资收益于兑付日（到期日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兑付。

10、购买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1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公司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0146号”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0146号

2、产品代码：890146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投资方向及范围：以企业存款作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额外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损失购买期权的费用，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4.0%

7、产品申购日：2019年1月7日

8、到期日：2019年4月12日

9、资金到账日：本金于到期日返还，投资收益于兑付日（到期日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兑付。

10、购买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1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以上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公司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以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并经公司严格的内控制度控制，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起始 日期	终止 日期	产品 类型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到期 收益
1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4,900	2017年11月29日	2018年3月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45.11
2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4,900	2018年3月9日	2018年6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43.70
3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4,900	2018年6月13日	2018年9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43.23
4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4,900	2018年9月14日	2018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45.64
5	中国工商银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4,60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4月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无

六、备查文件

1、《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及业务凭证（单位结构性存款890067号）》

2、《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及业务凭证（单位结构性存款890146号）》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8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特别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12月26日、12月27日、12月28日，2019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披露的相关风险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现特别风险提示如下：

近期公司股票连续8个交易日涨停，动态市盈率达到130.70倍，远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市盈率远高于同行业水平（截至2019年1月8日收盘）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市盈率（静态）	市盈率（动态）
汇金通	603577	38.23	52.86
东方铁塔	002545	34.11	29.49
风范股份	601700	50.63	130.70

二、业绩下滑风险

由于公司订单执行的滞后性，2018年材料价格持续高位，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出现大幅下滑，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呈现较大幅度下降。2018 年 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993,640.60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4.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033,098.88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76.89%；2017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655,876.97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2,444,215.8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4.48%。

三、近期中标系常规中标

近期公司在国家电网及南方电网累计中标金额约为8.16亿元，约占公司 2017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36.97%，上述中标项目虽时间相对集中但属于常规中标，与过往相比无明显变化，整体占比不高，而且因收入确认滞后性，上述中标对公司2018年业绩基本无影响，对公司2019年业绩影响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工程施工进度等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公开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华菱涟钢、湖南大学签署成立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仅为三方成立联合实验室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协议所涉及的合作事项细节，三方后续将另行协商，具体内容及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9年1月8日，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嘉股份”）与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湖南大学共同签署了《关于成立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书》，拟联合创办“高端锯切工具用特殊钢基材联合实验室”（以下简称“联合实验室”），以联合实验室为依托，以三方合作项目和研究工作为纽带，进一步加强和深化合作关系，推进高端锯切用特殊钢板带材的国产化进程。

（二）协议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1、华菱涟钢

华菱涟钢是我国中南地区重要的精品钢材生产基地，是中国十大钢铁企业之一华菱集团（华菱钢铁：000932）旗下的骨干企业，湖南省属特大型国有企业，国家863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CIMS应用工程示范单位，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300家工业企业之一。

目前，华菱涟钢成立了中高碳特殊钢项目组，专门致力于研发工具行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高端用材。后续将主要从双金属锯条用钢、高端切削工具用钢、汽车零部件用钢进行突破，实现全面替代进口，并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系列工具钢牌号。

2、湖南大学

湖南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国家“211工程”、“985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湖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拥有“湖南省先进材料制备技术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湖南省喷射沉积技术及应用重点实验室”。具备先进检测设备，能够满足对材料化学成分、力学性能、耐磨耐蚀性能、组织结构、析出相行为及其界面结构所需的分析检测条件。

（三）公司与华菱涟钢、湖南大学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目标

三方通过联合实验室的发展，充分利用华菱涟钢在特钢研制、泰嘉股份在应用和市场以及学校科研人才的互补优势，产学研相结合，不断地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培养出优秀科研人才。

（二）合作组织机构及运作原则

1、“高端锯切工具用特殊钢基材联合实验室” 的地点拟设在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实验室为三方合作的常设组织机构。

2、联合实验室的组织形式为：固定的行政管理部门和动态的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组。

（三）合作的内容和形式

三方的合作主要包括技术研究和人才培养等方面。

1、在技术研究方面：旨在高端工具用特种钢的进口替代以及符合在华菱涟钢、泰嘉股份产品战略发展方向上的领域开展。具体方式主要包括：三方共同承接省部级项目，华菱涟钢、泰嘉股份下达或资助研究项目，三方协商的专门课题。

2、在人才培养方面，通过在共建博士后流动站、企业建立实习基地、校企共同培养硕士研究生、聘任企业高级技术人员为校外导师等形式进行专门人才的培养。

（四）研究成果的归属

联合实验室的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成果，未经三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泄露、转移、许可或交换给其他方以外的他方。泰嘉股份享有联合实验室所开发产品的优先使用权。论著、专利原则上视内容主题而定，主题内容所对应的一方、或最为相关方第一作者单位。

（五）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协议的签署，能充分发挥协议各方的优势，也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

2、通过与协议方的合作，有助于促使公司锯切工具原材料成本的降低和订货周期的缩短，优化和改进锯条生产工艺和产品性能，实现与进口产品在高端锯切领域的优势竞争。

3、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为三方成立联合实验室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协议所涉及的合作事项细节，三方后续将另行协商，具体内容及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未来三个月内的减持计划通知。

4、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

五、备查文件

三方签署的《关于成立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 、海控B股　公告编号：2019-001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1月8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通知，大新华航空持有的公司股票被动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089,167,580	24.33%	其他方式取得：4,089,167,58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American Aviation Ldc.	216,086,402	1.29%	一
	合计	216,086,402	1.29%	一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